

附件 6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4 年

评价单位（公章）：中国民主同盟遂溪县委员会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24 日



根据《关于开展2025年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遂财绩〔2025〕6号）文件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2024年度中国民主同盟遂溪县委员会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民盟遂溪县委员会成立于1996年，是我县正科级民主党派行政机关单位。

民盟遂溪县委员会下设一个职能股室，为办公室。行政编制3名，后勤服务人员编制1名。现有在职人员3人，其中行政编制3人，后勤服务人员0人。民盟遂溪县委员会2024年财政供养人数3人，其中在职3人，退休0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对我县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开展调查研究，积极向县委县政府建言献策，认真履行政治协商、参政议政、民主监督职能。

2、积极稳妥发展新成员，做好本党派成员的教育、培养、选拔和使用，推荐有代表性的党派成员任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到政府及司法机关担任领导职务，加强同政府有关职能部门的联系与协商，开展各种面向社会的服务工作。

3、报道本党派活动情况和本党派成员参政议政情况，宣传本党派及统战理论。

4、整合资源，服务社会，开展义诊、教育、捐款等公益活动。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本单位重点职能有参政议政、社会服务和民主监督。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一是保障人员经费和日常基本运行经费，二是用于开展单位日常业务。2024年本单位整体预算金额数为36.2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49万元，用于保障单位人员经费，确保日常基本运行；项目支出2.8万元，用于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所需经费和支付各类商品服务的费用。相关考核指标有产出指标，包括数量指标和实效指标，用于衡量日常综合业务的完成情况以及工作任务及时完成的情况；效益指标包括经济效益指标和生态效益指标，主要用于衡量业务处理能力的提升情况和实现业务办理无纸化的情况；此外还有满意度指标，主要用于衡量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4年民盟遂溪县委员会预算收入36.29万元，决算收入34.1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决算收入34.14万元，年初结余结转0万元；实际支出34.14万元，年初结余结转0万元。

2024年部门决算支出34.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04万元，用于保障单位人员经费，确保日常基本运行；项目支出2.1万元，用于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所需经费和支付各类商品服务的费用。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为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关于开展2025年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

评工作的通知》（遂财绩〔2025〕6号）文件要求，为确保民盟遂溪县委员会绩效自评工作顺利开展，成立民盟遂溪县委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单位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由分管财务的领导任副组长，办公室相关人员和财务人员任组员。

（二）自评工作过程。民盟遂溪县委员会领导高度重视2025年绩效自评工作，第一时间召集相关人员学习文件精神 and 布置相关工作，明确自评工作分工，落实责任到人，制定评价指标和评价方法，明确有关时间节点，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此次自评工作的步骤主要分为：一是收集自评材料，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执行情况；二是全面详细分析自评，填写相关自评表格；三是形成本自评报告。本次自评工作着重分析部门整体支出“目标设定”的合理性、可行性、明确性，和“预算执行管理”的合法性、完整性，还有“资产管理”的合法合规性，以及“履职产出和效果”的真实性、相关性。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民盟遂溪县委员会根据遂溪县财政局要求，按时按质完成自评工作并报送有关材料。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民盟遂溪县委员会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我会在预算年度内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率100%。我会履行职责符合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原

则，自评分数 100 分，等级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经对照《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各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第一部分，履职效能指标。根据 2024 年整体绩效目标完成表和 2024 年工作总结来看，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整体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的完成率分别为 100%和 95%，得分分别为 20 分。另外通过计算得出预算资金支出率为 94%，部门预算支出进度良好，此项指标得满分 10 分。综上，履职效能指标得分 45 分。

第二部分，管理效率指标。我会 2024 年度不存在新增债券资金项目，预算编制此项得分 2 分；我会部门预算无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另 2024 年度审计监督部门未对我会进行审计、检查，且我会按规定制定了详细的内部控制制度，预算执行此项得分 7 分；2024 年度预算和年初绩效均按规定挂网公开，信息公开此项得分 3 分。

我会已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的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此外我会已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得分 5 分；我会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报质量达标，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不存在未整改的情形，绩效管理制度执行得分 10 分。综上，绩效管理此项得分 15 分。

我会 2024 年度进行政府采购一次，已公开采购意向，采购意

向公开合规性得分 1.5 分；已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采购内控制度建设得分 1 分；采购活动无投诉，采购活动合规性得分 2 分；我会与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得分 3 分；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合同备案实效性得分 1 分；我单位无食堂采购需求，采购政策效能不扣分。综上，采购管理此项得分 10 分。

我会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未超过规定标准，资产配置合规性得分 2 分；我会不存在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不扣分；我会每年年底 12 月进行一次资产清点，资产盘点情况得分 1 分；我会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数据质量得分 2 分；我会已制定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按制度执行有关规定，2024 年度不存在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不存在针对我会的巡视、审计、监督检查，资产管理合规性不扣分；我会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固定资产利用率得分 2 分。综上，资产管理此项得分 10 分。

我会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为 100%，经济成本控制情况得分 2 分；“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实际安排的“三公”经费数一致，三公经费控制情况得分 1 分。综上，运行成本得分 3 分。

（三）主要做法和经验

一、目标设置

1. 绩效目标申报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遂溪县财政局有关通知要求，按时组织有关人员开展年度预算编制工作，完善从预算信息、预算编制到绩效目标、预算执行的预算工作流程。

2.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推动组织发展新局面。继续扎实推进“人才强盟”战略，发挥民盟自身影响力，挖掘吸收更多高素质人才。同时要严把盟员入口关，规范新盟员发展程序，保证我县民盟组织发展数量和质量齐头并进，不断优化盟员结构和界别分布，做好后备干部队伍建设。

(2) 加快推进“盟员之家”建设。“盟员之家”作为联系和团结基层盟员的重要阵地，必须矢志不渝的规划好、建设好。盟县委将在多次考察借鉴外地盟组织先进建设经验的基础上，加快推进我县原有规划盟员之家的建设，争取早日把建成投入使用，更好的为我县广大盟员服务，提升盟员对民盟组织的归属感。

(3) 完善机关各方面建设。民盟遂溪县委员会将持续加强本级机关队伍建设，以湛江市干部学习在线线上平台和脱产学习为载体，结合时政热点在机关内部形成学习交流的好氛围。在深入学习贯彻好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基础上，号召全体干部职工参与到“学规定、强作风、树形象”主题教育活动中来，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在领导班子会议、委员会议上进行专题学习，发挥

领学示范作用，结合实际研究探讨如何更好地开展盟务工作。

（四）存在问题

- 1、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
- 2、绩效目标设立不够细化和量化。

（五）改进措施

一是严格按照预算编制工作有关制度要求严格执行落实；二是加强财务管理，严格把控财务审核流程；三是做好对有关人员的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